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的相关规定，自2019年3月18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五矿证券为代销机构，同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与代码

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73）
华润元大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324；B类基金代码：000325）
华润元大信息传媒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22）
华润元大医疗保健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46）
华润元大富时中国A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35）
华润元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212；C类基金代码：001213）
华润元大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883；B类基金代码：002884）
华润元大润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3418；C类基金代码：006471）
华润元大润泰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3680；C类基金代码：003723）
华润元大润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893；C类基金代码：004894）

二、关于增加五矿证券为代销机构

自2019年3月18日起，投资者可在五矿证券办理本公司基金账户的开户和上述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具体办理分别以五矿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定为准。

三、关于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

（一）关于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基金定投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部分基金（如部分场内交易基金、定期开放式基金等）暂不支持定投交易，具体规则以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公告为准。投资者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单次申购金额最低限额以五矿证券的业务规则为准。

（二）关于基金转换业务

1、转换业务办理场所和时间

（1）投资者可以通过五矿证券办理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

（2）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基金转换时除外）。

2、转换费率

投资者申请办理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时，转换费率将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3、基金转换申请人的范围

已持有本公司管理的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中任一只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以及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

4、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1）非货币基金之间的转换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2）货币基金转至非货币基金之间的转换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份额对应的未结转收益
补差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货币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没有赎回费）

5、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交易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一般情况下，投资者自T＋2交易日起可赎回转入部分的基金份额。

6、转换最低份额限制

单笔转换起点份额以五矿证券的业务规则为准。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部分基金（如部分场内交易基金、定期开放式基金等）暂不支持转换交易或转换范围有一定限制，具体规则以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公告为准。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四、关于参与五矿证券费率优惠活动

（一）关于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通过五矿证券申（认）购（含定投）、转换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认）购（含定投）、转换（仅申购补差）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五矿证券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规定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五矿证券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含定投）、转换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在五矿证券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及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产品的转换（仅申购补差）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五矿证券申（认）购、转换（仅申购补差）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五矿证券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五矿证券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五矿证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5、费率优惠期限以五矿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事宜

1、五矿证券官方网站：www.wkzq.com.cn
五矿证券客户服务电话：400–184–0028
2、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ryuantafund.com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0–1000–89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5日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信基金”）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的相关规定，自2019年3月19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盈信基金为代销机构，同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与代码

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73）
华润元大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324；B类基金代码：000325）
华润元大信息传媒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22）
华润元大医疗保健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46）
华润元大富时中国A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35）
华润元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212；C类基金代码：001213）
华润元大中创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713）
华润元大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883；B类基金代码：002884）
华润元大润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3418；C类基金代码：006471）
华润元大润泰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3680；C类基金代码：003723）
华润元大润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893；C类基金代码：004894）

二、关于增加盈信基金为代销机构

自2019年3月19日起，投资者可在盈信基金办理本公司基金账户的开户和上述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具体办理分别以盈信基金的相关业务规定为准。

三、关于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

（一）关于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基金定投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部分基金（如部分场内交易基金、定期开放式基金等）暂不支持定投交易，具体规则以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公告为准。投资者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单次申购金额最低限额以盈信基金的业务规则为准。

（二）关于基金转换业务

1、转换业务办理场所和时间

（1）投资者可以通过盈信基金办理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

（2）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基金转换时除外）。

2、转换费率

投资者申请办理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时，转换费率将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3、基金转换申请人的范围

已持有本公司管理的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中任一只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以及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

4、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1）非货币基金之间的转换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2）货币基金转至非货币基金之间的转换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份额对应的未结转收益
补差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货币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没有赎回费）

5、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交易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一般情况下，投资者自T＋2交易日起可赎回转入部分的基金份额。

6、转换最低份额限制

单笔转换起点份额以盈信基金的业务规则为准。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部分基金（如部分场内交易基金、定期开放式基金等）暂不支持转换交易或转换范围有一定限制，具体规则以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公告为准。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四、关于参与盈信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一）关于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通过盈信基金申（认）购（含定投）、转换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认）购（含定投）、转换（仅申购补差）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盈信基金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规定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盈信基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含定投）、转换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在盈信基金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及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产品的转换（仅申购补差）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盈信基金申（认）购、转换（仅申购补差）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盈信基金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盈信基金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盈信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5、费率优惠期限以盈信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事宜

1、盈信基金官方网站：www.fundying.com
盈信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7–903–688
2、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ryuantafund.com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0–1000–89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扑克　公告编号：2019–014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3月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19年3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目前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实到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万永清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1、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监事会认为：

截至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人员范围包含在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权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内。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预留授予日核实后，监事会认为：

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2019年3月14日不存在于下列任一期间：①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②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③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二个交易日内；④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19年3月14日为预留授予日，向3名激励对象授予134.00万份股票期权，向2名激励对象授予44.00万股限制性股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内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内审机构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同意聘任朱若飞先生为公司内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扑克　公告编号：2019–015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审机构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内审机构负责人赵琴红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赵琴红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内审机构负责人的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赵琴红女士辞去内审机构负责人职务后，仍在公司任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计委员会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聘任朱若飞先生为公司内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朱若飞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4日

附件：简历

朱若飞，男，1990 年 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员。现任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内审机构负责人。

截止目前，朱若飞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内审机构负责人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扑克　公告编号：2019–016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3月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19年3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不存在不能授予期权及股份或者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本次授予计划与已披露计划不存在差异，同意确定以2019年3月14日为预留授予日，向3名激励对象授予134.00万份股票期权，向2名激励对象授予44.0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内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内审机构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同意聘任朱若飞先生为公司内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扑克　公告编号：2019–017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9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

1、标的种类：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为姚记扑克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2、标的股票来源：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的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3、激励对象：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业务）骨干。

4、对激励时间模式安排的说明：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和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1）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

①首次授予的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2）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

①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5、解除限售条件：

（1）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在行权期/解除限售期的3个考核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行权/解除限售，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相比2017年，2018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
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相比2017年，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0%；
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相比2017年，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90%；

注：以上净利润指标是以剔除本次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和非经常性损益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相比2017年，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0%；
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相比2017年，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90%；
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相比2017年，2021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20%；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行权/解除限售，由公司注销/回购注销。

（2）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子公司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行权/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其所属子公司上一年度的业绩考核挂钩，根据子公司的业绩完成情况设置不同的系数（M），具体业绩考核要求按照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的《股权激励协议书》执行。

（3）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制定的《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打分，具体如下表所示：

个人上一年度考核结果（S）	S≥80	80>S≥60	S<60
个人层面系数（N）	100%	80%	0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解除限售额度=子公司层面系数（M）×个人层面系数（N）×个人当年计划行权/解除限售额度。激励对象按照当年实际行权/解除限售额度来行权/解除限售，考核当年不能行权/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由公司统一注销/回购注销。

（二）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8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8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监事就《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8年6月15日至2018年6月25日，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年6月26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8年7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8年7月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2019年3月1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姚记扑克本次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事项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股权激励》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五、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一）权益授予条件成就情况的说明

同时满足下列授予条件时，公司应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1、姚记扑克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向3名激励对象授予134.00万份股票期权，向2名激励对象授予44.00万股限制性股票。

五、本次授予情况

（一）授予股票种类：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为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二）股票来源：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的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三）授予日：2019年3月14日。

（四）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股10.01元，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5.01元。

1、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预留股票期权在授予前，须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披露授予情况。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预留股票期权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每股10.01元；

（2）预留股票期权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每股9.98元。

2、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预留限制性股票在授予前，须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披露授予情况。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50%，为每股5.01元；

（2）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50%，为每股4.99元。

（五）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1、获授的股票期权情况：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3人）	134.00	100.00%	0.34%

2、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情况：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2人）	44.00	100.00%	0.11%

（六）股票期权的等待期/行权安排和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

1、股票期权的等待期/行权安排

（1）股票期权的等待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分三次行权，对应的等待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2）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行权，预留授予的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2、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

（1）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2）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七）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后，将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

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对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的说明

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等待/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解除限售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与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于2019年3月14日对预留授予的134.00万份股票期权与44.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预测算。2019年–2022年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 | 总费用（万元） | 2019年（万元） | 2020年（